

新发药业有限公司新厂区天然气蒸汽锅炉及导热油炉项目（I 期导热油炉）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时间的公示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令第 682 号）（2017 年 10 月 1 日实施）及《关于规范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通知（征求意见稿）》中相关要求，项目建设完工、环保设施调试完成后，开展自主验收前，企业需要通过网站或者其他便于公众知悉的方式，依法向社会公开相关环保信息，为此东营安诺其纺织材料有限公司厌氧系统升级改造项目相关信息公示如下：

本项目位于山东垦利经济开发区东三路以西，康兴路以南（E118 度 39 分 25.574 秒，N37 度 32 分 26.858 秒）。厂区北侧为山东明珠集团，东侧为东三路，西侧为山东邦昱有限公司和东营常在工贸有限公司，南侧为省道 316。

由于市场原因，同时企业结合自身情况，本次只验收天然气导热油炉。

在厂区锅炉房北侧空地建设 1 台 30t/h 天然气导热油炉，配备燃烧器、鼓风机、锅炉主机等设备。

本项目于 2021 年 8 月开工，2021 年 12 月竣工，属于新建项目。本项目污染物为锅炉废气（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废导热油、机械噪声，导热油炉产生的废导热油，属于危险废物，废物类别 HW08、900-249-08，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锅炉废气经低氮燃烧器处理后排放；安装低噪声设备，减振隔声。

新发药业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7 月委托东营天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写了《新发药业有限公司新厂区天然气蒸汽锅炉及导热油炉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1 年 8 月 13 日东营市生态环境局垦利区分局对《新发药业有限公司新厂区天然气蒸汽锅炉及导热油炉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批复，批复文号为东环垦分建审[2021]020 号。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起止时间 2021 年 12 月-2022 年 3 月。

新发药业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1 日